

# 基督徒「最後的誘惑」

啟示錄 22 章

## 引言、末世危情

究竟甚麼是基督徒「最後的誘惑」呢？這裡說的「最後」有兩重意思：一、從時間上講，是指基督再來審判善惡、更新天地、引入永恆天國之前的最後階段，籠統言之，就是我們慣常說的「末世」。二、從程度及性質上講，是指當一般誘惑已經對某些非常認真的基督徒無效的時候，尚有某一種異於尋常的「誘惑」會使他們在信仰「最後」的階段功虧一簣，前功盡廢。

我多處地方說過，「俄網」是一個以「**基督信仰的末世關懷**」為中心的網站；不過，我亦同時強調，基督信仰的末世關懷並不志在搜尋各種所謂末世徵兆來作「末日」的推測，又或嘗試羅列一個巨細無遺的「末世流程表」給大家對號入座、又或建立一個完全脫離現實以至於反社會的「末日教派」給大家「逃避現世」，甚至也不是提供各種我們**慣常理解**的「末日自救之道」——即如何在各種天災人禍（包括戰爭、地震、瘟疫、三聚氰胺、金融海嘯等）日甚一日、災情深重的末世之中，繼續生存與自保的方法，因為末世的真正危險根本不在於這些地方。哪麼，「俄網」所理解、所執著的基督信仰的末世關懷又是甚麼回事呢？

我先說一個比喻和一則新聞。問問大家：「在火災發生的時候，最危險的是甚麼？」我想大家會很常識很直覺地答：「當然是『火』啦！還用說麼？」我告訴大家並非如此。原來，在火災發生的時候最危險的不是「火」，而是「**不通形勢、不自量力想去救火的愚妄行爲**」。前幾天有一則新聞，說一個老翁在家中煮食時失火，他幾十歲了，連衣服都著火，還要自己強行救火，經太太和兒子再三勸阻才離開火場。（見以下剪報）在火災發生的時候，最危險的不是「火」，而是「**不通形勢、不自量力想去救火的愚妄行爲**」，這就是一個活生生的例子。



**見父救火已燒身  
孝兒跪地促逃生**

**頭條日報** 牛頭角恒安街一個住戶，昨晨年邁男戶主（見圖）煮食時打翻火水爐，他雖然被火燄燒身，但仍奮力撲救；兒子哀求父親離開一度跪地，最後與母親半推半拉下將父親帶到街，免葬身火海。火警中戶主夫婦與一名女街坊需要送院。

至於「俄網」所理解、所執著的基督信仰的末世關懷是怎樣的？一言以蔽之，就是呼籲大家在末世危機處處、「火頭四起」的時候，千萬不要不通形勢、不自量力地想去「救火」。事實上，對基督徒來說，末世最大的危險正正是某種「**不通形勢、不自量力的救世企圖或行爲**」，而在基督再來引領信徒進入永恆天國之前的「最後誘惑」，亦正正是這個「**妄圖救世**」的大迷惑。今天，我會用聖經裡最後的一章經文——**啟示錄廿二章**來解明甚麼是基督徒「最後的誘惑」，以及基督信仰的末世論會叫我們「不要救火」的深層原因。

## 一、盼望所歸——「火」後別有天地

聖經叫我們「不要救火」，其中一個非常簡單和直接的原因，就是「**末日之火**」並不是一場「**浩劫**」，而是由苦難罪惡的「現世」進入完滿永恆的「天國」之間，必需要有一個「**煉淨過程**」。「末日之火」過後，是一個我們夢寐以求，甚至發夢也想像不到的新天新地——

啟 22:1 天使又指示我在城內街道當中一道生命水的河，明亮如水晶，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2 在河這邊與那邊有生命樹，結十二樣果子，每月都結果子，樹上的葉子乃為醫治萬民。3 以後再沒有咒詛。在城裏有神和羔羊的寶座，他的僕人都要事奉他，4 也要見他的面。他的名字必寫在他們的額上。5 不再有黑夜，他們也不用燈光、日光，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他們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這五節經文是啟廿二的第一部份，承接及總結第廿一章的主題——**新天新地**。簡單地說，本部份用了兩個「**有**」與兩個「**沒有**」來概括新天新地的本質。兩個「有」是在那裡「**有生命**」（以生命水和生命樹代表），又「**有光**」（上帝自身作為光光照我們）；而兩個「沒有」則是「有」的相反，是「**再沒有咒詛**」（指死亡和苦難）和「**不再有黑夜**」（指罪惡和無知）。

我們回想創世記的伊甸園，那裡本來也是有生命樹和生命水，分別是沒有詛咒與黑夜。人背叛上帝後被逐出伊甸園，就遠離生命與光明的源頭，四海飄零，陷在咒詛與黑暗裡面。人類的歷史，就是帶著一份這樣的「遺憾」開始和延續的。新天新地，卻徹底終結了這一個遺憾——在上帝與耶穌基督的恩典救贖下，人類可以重返伊甸，天父上帝要與人類「創造關係」的終極心意亦終於完滿達到。

這五節充滿著榮耀盼望的經文放在聖經的最後一章，毫無疑問，目的之一，一定是要鼓勵我們不怕萬難，要忠心、勇敢地走完末世的最後一程，因為在前面等待著我們的，是一個「再沒有咒詛」和「不再有黑夜」的「**更美的家鄉**」（來 11:16）。

## 二、禍福之間——信心？行為？恩典？

當聖經遙遙指向這個「再沒有咒詛和黑夜」的新天新地之後，啟示錄廿二章餘下來的經文，表面上看，似乎是要為我們指出「**兩條門路**」——得著上述「祝福」**進入聖城之路**，或者至終仍被「咒詛」**被拒入城之路**。至於如何得禍得福，總的關鍵又在哪裡呢？

首先，我們看到啟廿二章裡提及到的「禍福之道」，許多都與你如何對待聖經啟示，即是否絕對地、一字一句地**相信及依從上帝的說話**，包括堅信啟示錄上的所有**預言**大有關係：

22:7 「看哪，我必快來。凡遵守這書上**預言**的有福了！」

22:10 他又對我說：「不可封了這書上的**預言**，因為日期近了。」

22:18 **（更是極其嚴厲不留餘地）**我向一切聽見這書上**預言**的作見證，若有人在這預言上加添甚麼，神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19 這書上的預言，若有人刪去甚麼，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份。

不過在同一章聖經中，又有不少經文帶有很重的「**行為主義**」或者「**律法主義**」的色彩：

22:12 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

22:14 那些**洗淨自己衣服**的有福了！可得權柄能到生命樹那裏，也能從門進城。15 城外有那些犬類、行邪術的、淫亂的、殺人的、拜偶像的，並一切喜好說謊言編造虛謊的。

這些經文似乎又告誡我們，「**信心還要加上良好甚至聖潔的行為**」才足以成事，但是如此一來，就又有某種行為主義「自己救自己的傾向」，與基督信仰「因信稱義」的教義不能協調。

不過，與之同時，仍然是在同一章聖經裡，又有含含糊糊的「凡願意的都可來」的話，強調得救始終是「**本乎恩**」（弗 2:5），是「白白」得來的恩典的傳統教義：

22:17 聖靈和新婦**（指聖城新耶路撒冷）**都說：「來！」聽見的人也該說：「來！」口渴的人也當來；願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

我們看到，單單在啓廿二這一章聖經之中，關乎如何取得「進入天國」的「入場券」，就已經有又要絕對相信聖經的啓示、又要有良好的道德行為，但同時又是白白的恩典幾個互相矛盾的講法，非常混亂。

啓廿二是聖經最後一章，從它的位置、性質、內容和權威性上講，我們都有理由相信它給我們的應該是「**如何安全進入天國的最終指引**」，但是，這個「最終指引」卻是這麼的矛盾和混亂，越「指」越亂，叫我們如何是好呢？

### 三、信仰矛盾——天國將近，卻見死不救？

其實，聖經並沒有矛盾，矛盾只是因為我們「**靜態的信仰模式**」不足以處理和對應經文啓示的「**動態的信息**」。原來，聖經是一位活的上帝在活的處境下啓示給活的人生活在活的世界裡的「指引」，不是死版及形式化的神學教條及倫理規條，我們不能「死背硬解」。而且更加關鍵的，是聖經，特別是啓廿二這一類經文所具有的「**過渡特性**」和「**非常性質**」——它們是上帝幫助我們由一個世界（現世）動態地過渡進入另一個世界（天國）的「末世非常時期」的一份「信仰指引」，所以，我們也必要動態地理解和掌握這份「指引」。

我們一定要明白，「末世」從某一種意義上講，就是「現今世界」與「永恆天國」之間的一個「**重疊階段**」，因此，針對末世的「指引」就必須要同時「兼顧」這兩個相異甚至相反的世界，故此，在這份「指引」裡面，某種「互相矛盾」的信息和說法就必然存在，無可避免。我姑且稱之為「**矛盾神學**」。在啓廿二中，以下三節相當費解的經文，最足以透露這一種「矛盾神學」的面貌和神髓——

22:10 他（主耶穌，一說天使，但解作主耶穌比較能與下文整合和銜接）又對我說：「不可封了這書上的預言，因為日期近了。11 不義的，叫他仍舊不義；污穢的，叫他仍舊污穢；為義的，叫他仍舊為義；聖潔的，叫他仍舊聖潔。12 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

如果只是靜態地、教條主義地「解」這段經文，就根本解不通，因為聖經的一貫教導是教我們積極、努力去行公義、好憐憫、傳福音的。既是「日期近了」，為甚麼不是去「盡快救人」，反而是愛理不理、袖手旁觀、見死不救呢？再者，「不義的，叫他仍舊不義；污穢的，叫他仍舊污穢；為義的，叫他仍舊為義；聖潔的，叫他仍舊聖潔」，這樣的說法，不是太消極、太負面、太宿命、也太冰冷無情，嚴重違背基督信仰嗎？

## 四、參明秘訣——非常之時，行非常之事

上述第二、三點告訴我們，啓廿二包含了十分矛盾混亂的信息。對內（本章之內），得救到底是靠信心、行為還是恩典，它卻三樣都同時肯定，不處理當中矛盾；對外（本章之外），「不義的，叫他仍舊不義」的教訓，亦似乎與聖經的一貫主張大有牴觸矛盾。

其實，要消解這些矛盾並不困難，只要我們能充分動態地明白聖經，特別是好好掌握啓示錄廿二章這類經文強烈的「末世性質」。記得，末世本來就是夾在今世與來世（天國）之間要兩頭兼顧的「矛盾階段」，因此，針對如何活在這段「夾縫期間」的信仰指引，就必然有「矛盾」的特質，而且越接近「末日」（尾聲），矛盾的情況就一定會更加加劇。

這三節經文（啓 22:10-12）之所以「矛盾」，正正就是為了幫助我們「安全過渡」末世這一段非常的時期。我請大家先丟下僵化的教條和倫理，想像一下，末世對基督徒來說是一個多麼危險和詭異的日子（參馬太廿四），再用心感應一下這三節經文的深層真理與用心良苦——

22:10 他又對我說：「不可封了這書上的預言，因為日期近了。11 不義的，叫他仍舊不義；污穢的，叫他仍舊污穢；為義的，叫他仍舊為義；聖潔的，叫他仍舊聖潔。12 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

基督徒本著對真理與愛心的感動和執著，努力去行公義、好憐憫、傳福音，本來無可厚非。不過，我們卻可能漸漸忘其所以，忘記我們事實上是**身處末世**——一個由現世過渡入永恆的重疊階段與非常時期。

基督徒努力行公義、好憐憫、傳福音，的確曾拖慢了世界（現世）的敗壞和墮落的速度，但這種效果不會持久，更不能根本改變世界。最後，世界只會變得越來越不仁、不義和硬心，基督徒不但再難以靠行公義、好憐憫、傳福音來改變世界，甚至自身難保，被這世界的「主流信仰」（例如「拜金主義」）迫到只得靠邊站。到了最後，基督徒甚至連只求堅持他自己本人的信仰都有困難，都會招來世人的冷眼排斥甚至逼迫殺害。到了這個非常艱難的末世階段，基督徒原本的優點，就是執著於行公義、好憐憫、傳福音的「善心」，就極有可能成為他們「最後的誘惑」，使他們很可能在基督再來，審判善惡、更新天地、引入永恆天國前最後的一剎那失足跌倒，以致前功盡廢，恨錯難翻。為甚麼呢？

我們必要明白，按照上帝整個創造與救贖計劃，進入天國前的最後階段，就會好像黎明前的黑暗一樣，必定是人類歷史上最黑暗的時代——最基本的表現，是是非顛倒、真理不彰、義人受苦、惡人當道。基督徒，我指的是對信仰最認真的基督徒，他們一生都致力於行公義、好憐憫、傳福音，在此刻，他們的失望、沮喪、痛苦、疑惑就可想而知。

正正因為他們是一群動心動情的「信仰志士」，所以，眼見此情此景，他們就遇上了那些不信或不認真信的人永運不會遇上的「最後的誘惑」——他們激於義憤與悲情，「為作惡的心懷不平」（參詩篇 37 與 73），於是便竭盡所能，甚至不通形勢、不自量力地繼續要去行公義、好憐憫、傳福音，這就好像我一開始時提到的那個老伯，火已燒身不可收拾了，還不自量力想去「救火」，結果火救不了，反而有身陷火海，葬身火場的可能。

主耶穌說「不義的，叫他仍舊不義；污穢的，叫他仍舊污穢；為義的，叫他仍舊為義；聖潔的，叫他仍舊聖潔」，其實正是要給這些最認真的基督徒最大的安慰，叫他們不要「心懷不平」，暫且忍受現況，接受自己的救世無力的限制，因為「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言下之意，是他們的現在的不忿，終有一天會得到昭雪平反的。主說「不義的，叫他仍舊不義；污穢的，叫他仍舊污穢」——是叫我們放心，因為祂終會再來「收拾」這些今世風光的惡人。主說「為義的，叫他仍舊為義；聖潔的，叫他仍舊聖潔」——是叫我們只管做好自己，忍耐到底，不要管其他人怎樣。

原來，在同一章之中所有關乎「賞善罰惡」的經文，統統都不是在靜態討論甚麼得救之道是靠信心、行為還是白白的恩典，而是上帝總是信實和公義的，一切都必有所報應，都逃不過祂的明察秋毫與終極審判。這些經文的真正用心，是要安慰、鼓勵在末世為義受苦的信徒，叫他們「稍安無躁」，只要堅持所信、不需要心裡不平，因為上帝是「看得見的」上帝，祂終必會作出公正的賞罰和報應。

## 結語、小心「善意背後」

最後，請大家務必記住，沒有人可以和應該去撲滅這場「末世之火」。事實上，這場「末世之火」是上帝「放」的，為了銷毀這個罪惡苦難的世界，好引入一個美好全新的天地。（參彼後三章）基督徒自以為一片「好心」卻不明真相也不自量力去「救火」，救不了事小、引火燒身事大，而更嚴重的，是中了某些叫人「救火」其實別有用心的人的詭計，不自覺與他們同流合污，聯手反抗上帝真正的救世計劃。

大家要明白，上帝與所有真正的基督徒都不怕末世或世界毀滅，因為我們有一個好得無比的新天新地在等著我們。最不想這世界毀滅的，其實是魔鬼撒旦和牠的爪牙——就是這個世界現在的既得利益者。因為換上了另一個世界，就會像「改朝換代」一樣，這夥利益集團就會徹底失勢，所以，他們總是不斷地誘惑人，包括許多不知真相的基督徒去「救世」，骨子裡其實是要反抗基督再來，好力保他們自己已經霸佔或將要獨佔的「江山」。

作個簡單的總結：甚麼是基督徒「最後的誘惑」？非常弔詭，就是太過「沉迷於救世」——不明白末世必然敗壞的趨勢與原因、不了解自己能力的限制與教會使命的本質、不知道引進天國前必須有這一個「火煉的考驗」、更不曉得最鼓吹「救

世」的竟是撒旦及最邪惡的人.....結果就迷迷糊糊地一頭栽進一個「救世大夢」裡，到頭來竟成了撒旦的「同黨」，與牠一同反叛上帝，亦一同滅亡。記住，人再大的「善意」都不能救世、不能救人、甚至不能自救，我們必要的是信——堅決相信聖經啟示給我們的上帝超乎人類想像的善意，一直到底，直到主來。